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及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規例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及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將於二〇二一年秋季學期停辦。本校於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前仍繼續頒授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及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

1. 一般規例

- 1.1 本規例乃根據《學士學位頒授規例》第一至四段制定。
- 1.2 《學士學位頒授規例》及《教務規例》內辭彙釋義所採用的定義同時適用於本規例。

2. 入學條件 (循途徑)

- 2.1 攻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循途徑一)或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循途徑一)者，一般須持有本大學認可的數學或統計學副學士或高級文憑 (或同等學歷)。
- 2.2 攻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循途徑二)或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循途徑二)者，一般須持有本大學認可的科學或工程學副學士或相關領域的高級文憑 (或同等學歷)。

3.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

- 3.1 學生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
 - 3.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3.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3.1.3 修畢至少 120 學分，其中基礎程度科目不得多於 40 學分；及
 - 3.1.4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取得至少 100 學分，其中至少 20 學分須選自高級程度科目。
- 3.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課程，學生必須：
 - 3.2.1 修畢表一 FD 類別的科目，即 MATH S121 及 MATH S122，取得 20 學分；及
 - 3.2.2 修畢表一 CD 類別的所有必修科目，取得 65 學分；及
 - 3.2.3 選修表一 OD 類別的科目，取得至少 15 學分；及
 - 3.2.4 選修本校開設的其他基礎、中級或高級程度科目，取得所需的學分；但在 120 學分總數中，不得在基礎程度科目取得多於 40 學分。

4.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 (循途徑一)

- 4.1 學生循途徑一攻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
 - 4.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4.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4.1.3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取得至少 40 學分。
- 4.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課程(循途徑一)，學生必須：
 - 4.2.1 修畢表一 CD 類別的科目，取得 30 學分，其中必須包括 MATH S346 及 MATH S350；及
 - 4.2.2 選修表一 CD 或 OD 類別的科目，取得 10 學分。

5.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 (循途徑二)

- 5.1 學生循途徑二攻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
 - 5.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5.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5.1.3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取得至少 60 學分。
- 5.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學位課程(循途徑二)，學生必須：
 - 5.2.1 修畢表一 CD 類別的科目，取得 40 學分，其中必須包括 MATH S346 及 MATH S350；及
 - 5.2.2 選修表一 CD 或 OD 類別的科目，取得 20 學分。

6.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

- 6.1 學生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
 - 6.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6.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6.1.3 修畢至少 160 學分，其中基礎程度科目不得多於 40 學分；及
 - 6.1.4 修畢高級程度科目，取得至少 40 學分；及
 - 6.1.5 完成課程指定的修課要求。
- 6.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課程，學生必須：
 - 6.2.1 修畢表一 FD 類別的科目，即 MATH S121 及 MATH S122，取得 20 學分；及
 - 6.2.2 修畢表一 CH 類別的所有必修科目，取得 65 學分；及
 - 6.2.3 選修表一 OH1 類別的科目，取得 25 學分，其中至少 15 學分須選自高級程度科目；及
 - 6.2.4 選修表一 OH2 類別的科目，取得 30 學分，其中至少 10 學分須選自高級程度科目；及
 - 6.2.5 選修本校開設的其他基礎、中級或高級程度科目，取得所需的學分；但在 160 學分總數中，不得在基礎程度科目取得多於 40 學分。

7.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 (循途徑一)

- 7.1 學生循途徑一攻讀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
- 7.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7.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7.1.3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取得至少 80 學分。
 - 7.1.4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
- 7.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課程(循途徑一)，學生必須：
- 7.2.1 修畢表一 CH 類別的科目，取得 40 學分，其中必須包括 MATH S346 及 MATH S350；及
 - 7.2.2 選修表一 OH1 類別的高級選修科目，取得 15 學分；及
 - 7.2.3 選修表一 OH2 類別的高級選修科目，取得 10 學分。
 - 7.2.4 選修表一 CH，OH1，OH2 類別的選修科目，取得 15 學分。

8.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 (循途徑二)

- 8.1 學生循途徑二攻讀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方可獲考慮頒授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
- 8.1.1 符合《入學、註冊及學籍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8.1.2 符合《學士學位頒授規例》所載的規定；及
 - 8.1.3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取得至少 90 學分。
 - 8.1.4 按有關學士學位課程規例修畢指定的科目。
- 8.2 按大學規定，修讀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課程(循途徑二)，學生必須：
- 8.2.1 修畢表一 CH 類別的科目，取得 50 學分，其中必須包括 MATH S346 及 MATH S350；及
 - 8.2.2 選修表一 OH1 類別的高級選修科目，取得 15 學分；及
 - 8.2.3 選修表一 OH2 類別的高級選修科目，取得 10 學分。
 - 8.2.4 選修表一 CH，OH1，OH2 類別的科目，取得 15 學分。
9. 榮譽學士學位分為以下榮譽等級：甲等、乙等(一級)、乙等(二級) 或丙等。惟在特殊情況下，本校可頒授不設等級的學士學位。
10. 按照有關課程的修課規定，學生獲頒學士學位的榮譽等級將由大學按規例決定。
11. 為計算積分點以釐定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的等級，大學規定以表一所列的高級程度科目中積分點最高的 40 學分為"(a)組"；以表一所列的中級或高級程度科目中積分點最高的 40 學分(已計入"(a)組"者不算在內)為"(b)組"。再者，"X"的數值為 2，表示"(a)組"之比重為"(b)組"兩倍。(參閱《學士學位頒授規例》內「榮譽學士學位的等級」部分)

表一：現正開辦的科目 (已停辦而可計算入此學術資格之內的科目列於註 2)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統計及 決策學 理學士	統計及決 策學榮譽 理學士	計算學 位等級 組別
<i>基礎程度</i>					
MATH S121 ^{1,2}	純數學基礎課程	10	FD	FD	--
MATH S122 ^{1,2}	應用數學基礎	10	FD	FD	--
<i>中級程度</i>					
MATH S215 ^{1,2}	線性代數	5	CD	CH	b
MATH S221 ^{1,2}	數學方法	10	CD	CH	b
MATH S249	實務統計分析	10	CD	CH	b
MATH S280 ^{1,2}	統計決策分析	10	CD	CH	b
STAT S242 ^{1,2}	社會統計學	10	CD	CH	b
COMP S201 ¹	電腦學基礎課程 (Java)	10	OD	OH1	b
ACT B210 ^{1,2}	會計學導論	10	OD	OH2	b
ECON A231 ^{1,2}	微觀經濟學導論	5	OD	OH2	b
ECON A232 ^{1,2}	宏觀經濟學導論	5	OD	OH2	b
ENVR S237 ¹	環境管制及公共衛生	10	OD	OH2	b
FIN B280 ¹	財務管理導論	5	OD	OH2	b
MATH S216 ^{1,2}	數學分析	5	--	OH2	b
<i>高級程度</i>					
MATH S346 ^{1,2}	線性統計模型	10	CD	CH	a 或 b
MATH S350 ^{1,2}	決策學概率模型	10	CD	CH	a 或 b
MATH S365 ^{1,2}	圖表、網絡及設計	10	OD	OH1	a 或 b
MATH S373 ^{1,2}	最優化決策學方法	10	OD	OH1	a 或 b
MATH S390	金融風險量化模型	5	OD	OH1	a 或 b
SCI S330	科學研究方法	5	OD	OH1	a 或 b
ECON A305 ¹	貨幣與銀行	10	OD	OH2	a 或 b
ECON A314 ¹	計量經濟學與預測方法	5	OD	OH2	a 或 b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	計算學位等級組別
ECON A316 ¹	國際金融	5	OD	OH2	a 或 b
ENVR S335 ¹	環境管制、監察及模型	10	OD	OH2	a 或 b
FIN B386 ¹	財務決策	5	OD	OH2	a 或 b
MATH S333 ^{1,2}	高等數學方法	5	--	OH2	a 或 b
STAT S347	數理統計學	10	OD	OH1/OH2	b

註：

1. 此等科目與某些科目不可兼修；在[不可兼修的科目組合](#)中，只有其中一科會計算入有關學術資格之內。有關資料，學生應參閱[不可兼修的科目組合](#)列表。
2. 下列的科目已停辦。成功修畢該等科目的學生可根據有關課程規例，將從該等科目所得的學分計算入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的所需學分內，及會視同已修畢相應的取代科目(如有)。

表二：已停辦的科目

已停辦的科目			取代的科目			類別		計算學位等級組別	註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		
ACT B211	會計學導論 (一)	5	ACT B210	會計學導論	10	OD	OH2	b	--
ACT B212	會計學導論 (二)	5							
ECON A230	經濟學導論	10	ECON A231	微觀經濟學導論	5	OD	OH2	b	--
			ECON A232	宏觀經濟學導論	5	OD	OH2	b	--
MATH S101	數學基礎課程	20	MATH S121	純數學基礎課程	10	FD	FD	N/A	--
			MATH S122	應用數學基礎	10	FD	FD	N/A	--
MATH S111	純數學基礎課程	10	MATH S121	純數學基礎課程	10	FD	FD	N/A	4
MATH S112	應用數學基礎	10	MATH S122	應用數學基礎	10	FD	FD	N/A	4

已停辦的科目			取代的科目			類別		計算學位等級組別	註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科目編號	科目名稱	學分	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	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		
MATH S203	純數學導論	20	MATH S215	線性代數	5	CD	CH	b	1
			MATH S216	數學分析	5	N/A	OH2	b	1
MATH S213	線性代數和分析	10	MATH S215	線性代數	5	CD	CH	b	1
			MATH S216	數學分析	5	N/A	OH2	b	1
MATH S204	數學模式及方法	20	MATH S221	數學方法	10	CD	CH	b	2
			MATH S222	數學模型及其應用	10	N/A	N/A	N/A	2
MATH S207	數學方法及模擬技巧	20	MATH S221	數學方法	10	CD	CH	b	2
			MATH S222	數學模型及其應用	10	N/A	N/A	N/A	2
MATH S242	社會統計學	10	STAT S242	社會統計學	10	CD	CH	b	4
MATH S245	或然率及統計學	10	MATH S280	統計決策分析	10	CD	CH	b	--
MATH S246	基礎統計學	10	MATH S280	統計決策分析	10	CD	CH	b	--
MATH S248	數據分析	10	MATH S280	統計決策分析	10	CD	CH	b	--
MATH S322	數學方法及流體力學	10	MATH S333	高等數學方法	5	N/A	OH2	a 或 b	3
MATH S343	或然率的應用	10	MATH S350	決策學概率模型	10	CD	CH	a 或 b	--
MATH S345	統計方法	10	MATH S346	線性統計模型	10	CD	CH	a 或 b	--
MATH S361	圖表、網絡及設計	10	MATH S365	圖表、網絡及設計	10	OD	OH1	a 或 b	--
MATH S371	數學運算法	10	MATH S373	最優化決策學方法	10	OD	OH1	a 或 b	--

表二的註釋：

1. 已修畢 MATH S203/MATH S213 的學生，可根據課程規例，會視同已修畢 MATH S215 及 MATH S216，即 (i) MATH S203/MATH S213 可根據課程規例，用作 5 學分為 CD 類別的科目及 15 學分為自由選修科目，計算入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課程的所需學分內；(ii) MATH S203/MATH S213 可根據課程規例，用作 5 學分為 CD 為類別的科目，5 學分為 OH2 類別的科目及 10 學分為自由選修科目，計算入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的所需學分內。

2. 已修畢 MATH S204/MATH S207 的學生，會視同已修畢 MATH S221。而 MATH S222 可根據課程規例，用作 10 學分為自由選修科目，計算入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的所需學分內。
3. 已修畢 MATH S322 的學生，會視同已修畢 MATH S333 及可根據課程規例，用作 5 學分自由選修科目，計算入統計及決策學理學士/統計及決策學榮譽理學士課程的所需學分內。
4. 科目編號修改。

二〇二一年七月